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及地方查处情况公开表

(第十二批 2024年9月1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	MDJXJ 0013	郭**，多年以来盗采该厂后山处石灰石，乱砍乱伐，甚至炸掉许多座山，其中包括几座黑石头山，郭**还将炸下来的黑石子倒卖至修亚雪公路等单位进行获利。(举报信后附照片作证)	西安区	生态	举报线索点位位于牡丹江市西安区海南乡山河村，滨绥线拉古火车站以东，G10高速公路、滨绥铁路、哈牡高铁合围地带，距牡丹江市西郊5公里，项目区总面积16.1674公顷。该处现场土地权属为国有，为历史遗留矿山，始建于1901年，占地类型为采矿用地。权属归原牡丹江市石灰石厂。1997年国企改制后成立牡丹江石灰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由郭某某父亲经营管理，郭某某现任牡丹江市石灰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经理。 经查，牡丹江石灰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999年12月办理采矿许可证，该公司于2003年企业改制，2004年采矿证到期以后曾存在违法开采行为。因存在无证开采行为，原市国土资源局对该企业	基本属实	截至2020年，原市国土资源局对该公司和牡丹江乾正矿产品销售有限公司违法开采行为进行制止和处罚，涉及行政处罚案件2件，涉嫌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2件。	无

			<p>经营者郭某某进行调查，2008年5月14日对该公司进行行政处罚，同时将案件线索移送至市公安局。2014年11月12日，原市国土资源局接到举报：“牡丹江石灰石矿业有限公司无证采矿”问题线索，随即展开调查，经对该公司法人郭某某调查，该公司《采矿许可证》到期后，存在非法开采行为，并将开采出的土毛石销售给修路的李某某，在调查过程中未体现售卖地点。因该公司非法开采行为已涉嫌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原市国土资源局已于2015年1月4日将该案件线索移送市公安局。自2020年至2022年未发现新增违法开采问题。</p> <p>经查阅档案，2010年至今，市林草局未接到关于该区域破坏森林资源的任何举报线索，2018年国家森林督查开展以来，未接到交办查处该区域的任何违法图斑，植被无明显变化，现场调查未发现乱砍乱伐行为。</p> <p>2022年10月，市城投置业有限公司进场进行山体修复施工后，按照批复的项目区域依法进行施工作业，不存在破坏森林资源的行为，削坡工程削落的石块仅做为该项目内回填区域回填料使用，无倒卖盈利的行为。</p>		
--	--	--	---	--	--

2	MDJXJ 0014	(重复来信)爱民区丰收村郝新*破坏丰收村北1, 2, 3节地, 违法往1、2、3节地卸沙石, 破坏生态环境和耕地三百多亩, 建议调查丰收村民朱宝*、于桂*、王淑*。	爱民区	生态	丰收村位于牡丹江市区以北6.7公里处, 全村行政区划面积59.8平方公里, 辖区内有丰收屯、新丰屯2个自然村屯。常住户数415户、常住人口931人。经调查, 丰收村北1.2.3节地已于2021年8月完成了设施农业用地备案手续, 项目名称为牡丹江市爱民区三道关镇丰收村现代农业产业园种植项目, 用地主体为牡丹江市爱民区三道关镇丰收村民委员会, 备案面积337.46亩。经现场踏查, 部分地块种植玉米、部分地块为木耳大棚, 未发现倾泻砂石破坏300多亩耕地情况。	不属实	无	
3	MDJDH 161	西安区西六条路新安街(消防队后身)绿源浴池的锅炉排放黑烟, 冬天24小时排放, 夏天从中午开始排放, 每天排放超过10个小时。要求解决排烟扰民的问题。	西安区	大气	牡丹江市西安区绿源洗浴店, 经营范围为洗浴服务、理发服务、棋牌室服务等, 位于西新安街西六条路东消防队家属楼1号楼门市, 周边为居民住宅区。经查, 该浴池建有一台0.8蒸吨的生物质锅炉, 配备水除尘, 夏季锅炉的使用时间大约为上午9点至下午4点, 冬季锅炉的使用时间大约为上午7点至下午5点, 锅炉使用的燃料为生物质颗粒。锅炉烟囱高约14米, 位于锅炉房东侧40米处。烟囱东侧与废弃工厂相邻、北侧40米处为大润发, 西侧40米处为消防队小区, 南50米处为爱都小区。	基本属实	针对存在问题, 牡丹江市西安生态环境局要求: 一是加强对司炉工管理, 严格按照相关操作流程进行操作; 二是不得燃用受潮的燃料, 将已受潮的燃料进行晾晒风干后使用; 三是建立“防雨、防潮”堆料棚, 将燃料集中堆放至棚中。下一步, 将持续跟进整改情况, 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并加密对该浴池不定期检查频次, 确保问题达到整改标准, 不反弹。	无

					由于近期雨水较大，导致燃料受潮加之司炉工没有按照规范流程进行操作，产生冒黑烟现象，执法人员现场发现锅炉房门口堆放的玉米芯颗粒及木材，要求该浴池立即清理，不得再将玉米芯颗粒与生物质颗粒燃料掺混使用。2024年9月11日上午10时，市西安生态环境局委托黑龙江省牡丹江监测中心对绿源洗浴店的锅炉进行监测，检测结果显示烟气黑度为1级，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排放限值要求。			
4	MDJDH 162	西安区西一条路新玛特商场从7月份开始每天晚上装修，从晚上8点至夜间12点左右。已经通过公安局及12345热线反映此事，但是问题并未解决，要求解决噪音扰民的问题。	西安区	噪声	<p>新玛特商城位于牡丹江市西安区西长安街1号，东侧为东大劝业场，西侧为牡丹江市广汇电器商场，广汇电器商场西侧为信达广场小区，该小区距新玛特商场约10米，东侧为马克西姆餐厅等商户，北侧为银座商场。</p> <p>经调查，大商新玛特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与牡丹江君屹劳动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劳务合同，合同规定新玛特3楼和5楼共计4000余平米的商场内装修拆除工程交由君屹劳动服务有限公司完成。</p> <p>牡丹江市西安分局先锋派出所，分别于2024年7月18日、7月28日、7月29日、8月13日共四次，在晚10点以后接到过关于新玛特装修噪声扰民的举</p>	属实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二条之规定，先锋派出所对大商股份牡丹江市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进行说服教育，责令改正。</p>	无

					报，接到报警后，派出所民警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对倾倒垃圾产生噪音问题进行制止，且对报警人进行电话回访，报警人均表示对出警结果满意。 因君屹劳动服务有限公司装修工人在2024年8月15日晚10时至16日6时之间，为赶工期使用电镐产生装修噪音。			
5	MDJDH 164	海林市柴河镇国华牲畜交易市场（临近柴河镇高速口）的动物粪便直接排放到河内，污染河流，影响庄稼种植，要求搬迁此交易市场，解决污染问题。	海 林 市	水	阳明区国华牲畜交易市场，位于阳明区桦林镇安民村柴河支线公路西侧66米处（临近柴河镇高速路口），经营者赵某某，市场面积25600平方米，用于牡丹江地区养牛户及全国各地客商进行各种牛类交易。 经查，牡丹江市阳明区国华牲畜交易市场每周进行2次交易，每次交易时间为4小时左右，每次交易进入市场300-400头牛，每次成交量占入场总数的70-80%，未达成交的由主人带回，达成交易的由购买者装车运走，不够车的临时寄养在交易市场，寄养时间3天左右，寄养地点为半封闭状态，有顶棚及砖瓦围堰，地面为硬化地面。每次交易时有10名员工负责交易场地的粪污和生活垃圾的清理，清运至周边农田（签订协议）和花卉养殖点，场区设有排水沟及化粪池。现场核查时未发现粪污排	部 分 属 实	下一步，桦林镇政府将对交易市场营业时进行巡检，详细调查交易过程中是否存在排污和不规范的问题，同时要求市场经营者对场区外散落的粪污也要进行收集清理，防止产生扩散。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局及和阳明区桦林镇人民政府加强对该企业的指导，防止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无

					入附近河流的问题，但在厂区外发现有运牛车辆散落地面的少量粪污，不排除被雨水冲刷扩散至周边的可能。未发现存在粪污排放污染情况。		
--	--	--	--	--	--	--	--